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部署全系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

本报讯（记者张苗）3月19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会议精神，部署全系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晓军主持会议并讲话，局领导班子、机关科室负责人和局属各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是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关键抓手，是凝聚奋进力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有力保障。全系统党员干部都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的要求上来，迅速行动，以实际行动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全系统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抓紧抓实抓好。

会议要求，全系统党员干部要准确把

握学习教育目标任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先学一步，认真领会，读原文、悟原理，逐条学习、逐条对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要提前做好组织准备，详细计划，周密安排，结合省委、市委要求，精心谋划部署，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任务，做好学习方案，有力有序开展学习教育。要提前做好行动准备，严格要求，躬身入局，对标对表，自查自

改，坚持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把问题整改贯穿学习教育始终，以整改落实成果检验学习教育实效。要强化责任担当，压实责任链条，坚持统筹兼顾，弘扬严实新风，加强警示教育，以案促改促治，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要问效于民开门教育，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强化服务群众工作，积极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实实在在的学习教育成效，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夯实耕地根基 保障粮食安全

3月20日，武陟县木城街道东关村附近，大片肥沃的耕地绿意盎然，孕育着丰收的希望。武陟县自然资源部门严格落实耕地保护政策，通过构建全方位、精细化的科学监管体系，让非法侵占、破坏耕地的行为无处遁形，为粮食安全筑牢根基。

本报记者 张 苗 摄



“天眼”紧盯耕地红线 两小时制止违法行为

本报记者 张 苗

“快来看，这个画面不对劲。”市自然资源管理保障中心工作人员苗俊丽指着监控屏幕，神色焦急地喊。

3月12日14时50分，该中心的“智慧大脑”——“天眼+自然资源”监测网络平台的3号监控屏幕捕捉到异常画面：镜头范围内，一辆钩机和一辆运输车辆正在取土。

经初步核实，该地类为设施农用地，监控画面中的取土行为疑似违规。“必须马上把情况反馈到事发地辖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迅速拨通电话。一场争分夺秒的“土地保卫战”就此打响。

1小时38分钟后，事发地执法人员赶到现场。“你们的行为涉嫌违规取土，请立即停止作业。”执法人员严肃地对正在取土的两个人说。随即，在执法人员的监督下，运输车上的土被有序回填。

从发现违规取土行为到现场制止，全程用时不到2个小时。随后，辖区自然资源部门依法依规对此进行处置。

如此高效迅速地执法，是该中心依托“天眼+自然资源”监测网络平台，全力夯实耕地保护工作的生动缩影。

该监测网络平台投入使用后，就像不知疲倦的“土地”“侦察兵”，凭借高清摄像头与智能分析系统，24小时不间断扫视着广袤大地，使违法行为被及时遏制，让土地资源得到有效保护。截至目前，该监测网络平台已精准捕捉到400余条疑似违法线索，任何企图破坏耕地的异常活动都逃不过它的“法眼”。

为确保监管工作无死角、有成效，该中心先后印发6期《焦作市自然资源监测网络平台工作简报》。同时，凭借简报搭建起信息互通、协同监管的桥梁，对违法线索进行持续追踪、强力督办，直至所有问题整改清零，让每一寸耕地都得到妥善守护。

博爱县自然资源局 高效服务获赞誉

本报讯（记者张苗）“多亏你们出谋划策、悉心帮助，帮我们解决了大难题。”近日，博爱县鸿昌粮油购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孙金海满怀感激，将一面印着“解困排忧 助力兴企”的锦旗送到博爱县自然资源局，表达对该局热情服务的诚挚谢意。

原来，博爱县鸿昌粮油购销有限公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地处金城乡政府东侧，占地10.59亩。企业规划在项目院内拆除旧建筑，新建3号粮库。但地块内部分现状建筑存在安全隐患，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补办的相关规定，这些建筑成了“拦路虎”，导致项目进度严重受阻。

得知企业困境后，博爱县自然资源局迅速行动，派出专人与企业对接。工作人员深入现场勘查，详细了解项目需求和难点，多次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报沟通，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和业务指导。经过多轮协调和研究，最终为企业找到了合法合规的办证路径，成功解决难题。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规划设计技术审查，建设工作有序推进。

一面锦旗，承载的是企业满满的认可与感激，彰显的是博爱县自然资源局积极作为、服务企业的责任与担当。

践行生态文明理念 共护共享绿水青山

博爱县：高质量打造绿色发展之路

本报讯（记者张苗）2024年，博爱县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及市北山联席办的悉心指导下，全力推动北山条例的宣传与落实工作，实现了北山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并驾齐驱、协同共进。

博爱县的半架山上，漫山遍野的果树肆意舒展，勾勒出一幅生机勃勃的田园画卷。曾经的废弃矿山，如今成了市民周末休闲的好去处。生态修复不仅改善了环境，更为乡村旅游发展注入新活力，带动周边村民增收致富。这是该县坚定不移实施修复治理与复绿工程的成果，该县走出一条“生态修复+乡村旅游+产业振兴”的特色发展之路。

这份亮眼的成绩单得到了广泛认可。在全省矿山环境整治工作现场会上，博爱县作为典型代表，毫无保留地分享成功经验，为全省矿山治理提供了可借鉴的样本。

沿着蜿蜒的山路前行，便能看到小底村的樱桃园。每到樱桃成熟的季节，漫山遍野的樱桃树上挂满了红彤彤的果实，吸引游客前来采摘。过去一年，博爱县多渠道宣传推介山区特色农产品，小底樱桃、玄坛庙冬桃、半架山林果等品牌声名远扬，这些特色农产品不仅成为当地农民增收的“法宝”，还带动了山区生态旅游的发展。每逢采摘季节，游客纷至沓来，体验采摘的乐趣，感受山区的自然风光和民俗文化。在产业发展的带动下，山区

的经济、生态、文化等实现了多元发展，一幅乡村振兴的美好画卷正在徐徐展开。

为了让北山生态保护工作行稳致远，该县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建立《破坏北山生态环境违法行为问题发现及处置办法工作机制》等监管机制，发动部门联合巡查执法，对破坏北山生态环境的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一旦发现违法行为，迅速出击，严格惩处，守护好北山的绿水青山。

从生态修复的艰辛探索，到特色产业蓬勃发展的，再到监管机制的日益完善，博爱县一直在北山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道路上砥砺前行，实现了生态保护与经济效益双丰收。

山阳区：用绿色行动共筑美丽家园

本报讯（记者张苗）近年来，山阳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两山”理念，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北山办的支持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北山条例，致力北山生态保护与发展，使北山实现了从单纯的生态屏障到城市北部颜值担当的华丽蝶变。

守护绿水青山就是守护未来，激活金山银山方能富裕百姓。该区紧密结合北部浅山区概念规划，在焦辉路以北地区全力打造以新型都市工业为引领的产业发展新格局。同时，精心描绘黄龙山近郊基地的宏伟蓝图，将北山生态保护巧妙融入城区整体规划中，构建产城融合

发展新格局。这样既能有效保护生态环境，又能为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是实现生态保护与百姓增收的双赢举措。

生态治理是北山保护的关键环节。山阳区投入1.24亿元，大力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治理面积达12.5平方公里，不仅成功消除地质灾害隐患，还让北山的生态环境得到显著恢复。同时，全力推进总投资2.6亿元的中星街道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让北山变得山更青、景更美，成为生态地标。

筑牢执法防线，保护与治违双管齐下。该区构建了严密的执法防

线，运用联合执法机制，不断加大巡查力度，采用“车巡+步巡”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北山的每一个角落进行认真排查。执法人员对巡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从严处理，织密织牢北山防护网，守护好北山生态安全。

凝聚生态共识，保护与宣传双向共育。北山非独属，护山皆有责。为进一步凝聚北山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共识，营造人人关心北山、人人参与保护的良好氛围，该区积极统筹各方力量，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保护北山的重要性，增强大家保护北山的责任感，让爱山护山理念深入人心。

2025年第三期“自然资源大讲堂”开讲 人工智能大模型赋能自然资源管理

本报讯（记者詹长松）3月14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5年第三期“自然资源大讲堂”开讲，特邀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产品策划主管李倩倩，就“人工智能大模型 赋能自然资源管理创新”展开深度分享，为推动自然资源管理的智能化升级提供新思路。

讲座中，李倩倩深入剖析了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原理、发展历程及核心应用场景，并结合自然资源管理领域的实际案例，阐述了大模型如何通过海量地理信息数据的快速分析，为资源规

划、开发利用决策提供精准依据，有效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和时效性；分享了大模型在降本增效方面的显著作用，通过自动化处理烦琐的数据任务，大模型不仅大幅减少人工工作量，降低人力成本，还能推动自然资源管理从传统模式向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催生智能监测、精准评估等创新应用，助力业务的全面升级。

此次讲座是该局积极探索科技创新应用的重要举措，旨在借助前沿技术提升自然资源管理的精细化水平，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市土地储备中心 创新模式“点废”成金 建筑垃圾“逆袭”增收

本报讯（记者张苗）“啥，这些建筑垃圾处置后不仅能节约近4300万元，还能增加约300万元的财政收入？”近日，市土地储备中心在政府储备土地建筑垃圾处置领域的创新举措，打破大众固有认知。

一直以来，建筑垃圾都是城市发展进程中的“老大难”问题。在我市部分政府储备土地中，因市场环境等因素迟迟未能供应，导致垃圾随意堆积，宝贵的土地资源陷入沉睡，周边居民深受其扰，生态环境也亮起“红灯”。传统清运手段依赖高额资金投入，每清理一立方米垃圾，财政就得掏出约36元，长此以往，财政负担沉重且清运效果不佳。

为破解这一困局，市土地储备中心主动作为，深入调研行业痛点，广泛征求专家意见，经多次研讨与尝试，终于摸索出有偿处置清运创新模式。

究竟啥是有偿处置清运创新模式呢？“所谓有偿处置清运创新模

式，就是通过公开透明的竞价谈判流程，把政府储备土地上的建筑垃圾，以科学合理的方式‘分配’给有需求的单位。这既解决了建筑垃圾的去向问题，又为资源利用需求的单位提供了渠道。”市土地储备中心工作人员介绍。

新模式带来立竿见影的效果。从经济账来看，15宗总计约120万立方米的建筑垃圾处理，财政清运开支将大幅削减，直接省下约4300万元，同时有偿处置还会带来约300万元额外收入，实现从“花钱清运”到“赚钱处置”的转变。在环境层面，政府储备土地重归净地状态，周边空气质量提升，居民生活环境显著改善，群众纷纷点赞。

“一减一增之间，不仅有效缓解了财政压力，还成功探索出一条变废为宝、资源循环再利用的新路径。”市土地储备中心负责人说，曾经令人头疼的建筑垃圾摇身一变，成了城市发展的“香饽饽”，也为城市建设的持续推进提供了有力支撑。

焦作长治两地签署 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

本报讯（记者张苗）3月12日，焦作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长治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签署《焦作市、长治市不动产登记“跨省通办”框架合作协议》。今后，两地企业和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时，无须再受地域限制来回奔波，可直接异地申请办理相关业务。

根据协议内容，焦作市与长治市将构建不动产登记异地申请、属地审核的“跨省通办”模式。属地机构负责具体登记业务办理、核发不动产权证书及承担

主体责任；异地机构则负责材料初审、身份核验及资料完整性监督。双方将聚焦群众关注度、办理频率高的事项，实现高频业务“跨省通办”，再逐步覆盖全部法定登记类型，让群众少跑腿、数据多跑路。

此次签约是落实国务院“跨省通办”部署及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要求的积极响应。双方表示，将以此次合作为契机，持续深化协作机制，推动不动产登记服务向更高水平、更深层次迈进。



利害关系人可以查询相关不动产登记信息吗

问题提出：洪先生

问题陈述：作为利害关系人，我能否去登记机构查询相关不动产的登记信息，需要提交什么材料？

行动记者：张 苗

行动结果：3月24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工作人员对此进行了详细解答。根据民法典第二百一十八条规定，权利人和利害关系人有权申请查询、复制不动产登记资料，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提供这些资料。其中，利害关系人包括但不限于因买卖、互换、赠与、

租赁、抵押不动产而构成利害关系的人，以及因不动产存在民事纠纷且已经提起诉讼、仲裁而构成利害关系的人。

利害关系人如若要进行咨询，应当提交的材料有：一、查询申请书以及利害关系人的身份证明材料；二、因买卖、互换、赠与、租赁、抵押不动产构成利害关系的，提交买卖合同、互换合同、赠与合同、租赁合同、抵押合同；三、因不动产存在相关民事纠纷且已经提起诉讼或者仲裁而构成利害关系的，提交受理案件通知书、仲裁受理通知书。

什么是居住权

问题提出：孙女士

问题陈述：我再婚了，想把自己名下的房子过户给孩子，却担心过户后孩子对我不管不顾，听说有个居住权可以保障自己的权益，是否是真的？

行动记者：张 苗

行动结果：3月20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工作人员介绍，所谓居住权，通俗来讲，就是对别人的房子享有占有、使用的权利，把房子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离了，不是你的房子，但是你有居住、使用的权利，房子的所有权人还不能干涉。而且，居住权是可以

不动产登记中心进行登记，取得居住权证明的。如果你有一套房子的居住权证明，房子的所有权人是不能要求你搬出去的，即便这个房子卖出去了，被继承人继承了，被抵押了，只要还在居住权的期限内，你仍然有权利继续住在里面。

工作人员提醒，居住权可以通过合同约定设立，也可以以遗嘱方式设立。另外，居住权人要注意及时办理登记，以确保法律效力。

根据民法典规定，设立居住权的，应当向登记机构申请居住权登记，居住权自登记时设立。

（本报资料照片）